

# 重庆

## 2023 乡村产业振兴“头雁”培训结业

日前,由重庆市农业农村委主办、电子科技大学及四川农业大学承办的2023年重庆市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培训结业仪式落幕。第二期400名“头雁”顺利毕业,为重庆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更多人才支撑。

“头雁”项目是落实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是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重要抓手。为加快培育和造就一支与农业农村现代化相适应的乡村产业振兴人才队伍,重庆将“头雁”项目纳入重庆《“十四五”人才发展建设规划》重点实施,并于2022年成功举办首期“头雁”培训。

据了解,“头雁”项目是把干得好、有潜力、能带动的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选出来,送到优质高校进行中长期的定制化、体验式、孵化型培育,使“头雁”既能做大做强自身现有产业,又能发挥辐射作用和示范带头作用,促进当地产业提质增效,带动区域农民增收致富。

2023年“头雁”项目培育的对象,主要包括农民合作社理事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和家庭农场主、种养大户、乡村休闲旅游业主,以及区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负责人、经营管理骨干等400人参加。

电子科大相关负责人表示,

“头雁”项目培训采取了“四个一”培育模式(即累计一个月集中授课、一学期线上学习、一系列考察互访、一名导师帮扶指导),按照新观念、新技术、新品种、新工艺、新装备、新模式要求,围绕“政治理论、政策法规、专业技能、调研实践”四大模块开设课程。

“同时,针对学员特点和需求采取因材施教。”上述负责人说,比如学员们通过“走出去”到浙江、成都等地,实地考察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省级及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等,进行深度体验学习,获取产业经营和企业管理经验;在孵化阶段,学校又面向高校、科研院所及相关一线部门,遴选百名“责任导师”“产业导师”“技术导师”,组建“头雁项目导师库”,为学员们提供了精准的帮扶指导。

恒凯农业负责人贾德民告诉记者,2009年进军农业赛道以来,他先后发展种植了1000多亩蔬菜、100多亩水果,发展了300亩鱼塘。“虽然发展较为顺利,但也面临产业链不长的问题。”为了拓展自己的经营能力,去年他便报名参加了第二期“头雁”培训,通过1年的“线上+线下”,实地走访和理论知识学习,对农旅融合有了新的认知和看法。

比如赴浙江、成都学习乡村休闲旅游后,他认为,产品定位上要更精细化,学会满足老人、小孩等不同人群的需要,提供更精准、更精细的产品供给。同时,针对直播带货,他明白了如何讲好产品背后的故事,赋能产品销售。

来自璧山区七塘镇的柑橘种植大户江玉川针对近年来柑橘市场的“内卷”,在“头雁”培训期间,今年2月他与另外几名“头雁”合伙,在丰都创办了一家鲜榨菜深加工工厂。“我们最缺的就是技术和市场。”江玉川说,通过培训,他对全产业链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比如鲜榨菜加工,要实行统一种子、统一管理、统一技术、统一品牌、统一销售等,变单打独斗向抱团发展。

结业仪式上,主办方还为优秀“头雁”学员颁发了荣誉证书,以及为“头雁”代表颁发了结业证书。市农业农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根据学员的实际需求实现教学的精准配对。同时,还将进一步创新培训模式和方法,实现从政府“下单”到头雁“接单”转变。以及建立数字化培训台账,分门别类解决他们的急难盼愁问题,切实提高他们的生产技能和经营管理能力等,让他们在乡村产业振兴中大展才华,大显身手,推动产业发展的同时,带动更多村民增收。

(赵伟平 吴金错)

## 今年辽宁省将培训万余名高素质农民

近日,辽宁省农业农村厅组织举办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培训班,标志着全省高素质农民培育正式启动。按照计划,辽宁省今年将在13个市本级及省本级共培育高素质农民10560人,培训后还会跟踪服务一年。

据介绍,全面推进高素质农民队伍建设,是守护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内容之一。培训内容包括提升农民的技术技能水平,以支撑粮食生产和大豆油料扩种,聚焦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开展全产业链技术或单项关键技术培训,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融合。产业发展能力也是此次培训的重要内容之

一,旨在服务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提升农村产业发展水平和带动能力。

辽宁省非常重视农民综合素质素养的培训,除专业技能外,还将围绕普及“三农”相关政策、涉农法律法规、农业绿色发展、农业标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耕地保护建设、农业金融保险、乡村治理、农耕文化、农村移风易俗等领域知识,开设综合素质课程。比如,电子商务方面的培训,就侧重提升农民特色农产品生产经营线上销售能力。

为确保高素质农民培训取得实效,辽宁省将聚焦服务“三农”领域重大任务,粮油作物大面积

单产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等,组织实施四个专项行动,即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专题培训行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产业发展能力提升培育行动、脱贫地区致富能力提升行动,以及农民综合素质提升整村推进行动。

此外,辽宁省还将选择两个县区作为学用贯通综合试点县,每县培育100人左右。着重聚焦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and 农业新业态、新业态人才需求,坚持学用结合、以用为主、重在实效的理念,开展学用贯通综合试点,推动人才培养和就业创业紧密联系、双向贯通。

(胡海林)

## 今年山西省计划培育高素质农民 50944 人

近日,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印发《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确定今年山西省培育高素质农民50944人。全年围绕粮油稳产保供任务培育人数不低于年度绩效任务的60%。全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要覆盖到拟建设的360个精品示范村,拟建设的2680个提档升级村根据乡村需求情况覆盖到村。

据悉,面向农业企业经营管理人,全年培育500人,资金标准为1万元/人。面向院校毕业生、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返乡入乡群体,全年培育1000人,资金标准为4000元/人。面向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

(小微农企)、专业型社会化服务企业和农业集体经济组织骨干,全年培育8244人,资金标准为5000元/人。面向从事农村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村“两委”成员和农民中的热心人、明白人,结合学法学法示范户培育工作,全年培育1万人,资金标准为2500元/人。面向巾帼致富带头人、女新型经营主体领办人、妇女创业能手、返乡创业女大学生等女性农民,全年培育1000人,资金标准为4000元/人。面向从事种养加工的农业劳动者、脱贫农民、农业专业技术服务人员,全年培育30200人,资金标准为1000元/人。聚焦农村一二三产业融

合发展和农业新业态、新业态的人才需求,开展学用贯通综合试点,全年培育200人。

高素质农民培育将按照“因材施教、按需施教、因时施教”总要求,实施分品种组班、分技术授课、分阶段培训,综合采用课堂教学、现场教学、实践实训、线上学习、观摩交流等培训形式,提高培训时效。依托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云上智农”App等在线学习平台,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和考核。在全省选择2个县、每个县遴选100人,共计200人实施学用贯通培养。试点由县级农广校牵头会同承担试点任务的有关单位和机构具体实施,培育期两年。(王秀娟)

## 天津启动 2024 年 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近日,由天津市农业农村委科技教育处、天津市农村中心农民就业促进部组织的天津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部署会召开。

会议根据农业农村部及市农业农村委高素质农民培训实施方案,对2024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并对今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提出3点要求:一是深刻认识重要意义,培育高素质农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迫切需要,高素质农民具备较高的科技文化素质,是农村实用人才的主力军,为产业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二是精准把握目标任务,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要在“围绕中心、抓主抓重”上面下真功夫,切实做到全力服务国家粮食安全、全力服务农民增收致富、全力服务乡村振兴。三是精心组织项目实施,要充分发挥各类资源优势,汇聚多方力量,在工作谋划上体现“远”和“深”,在规范化管理上突出“紧”和“严”,在支撑保障上力求“稳”和“实”,进一步提升培育工作质效。(缪翼)

## 陕西启动 2024 年 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

近日,陕西省总工会启动2024年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对参与学历提升的农民工给予每人1000元的一次性补助。

据了解,自2020年陕西省总工会开展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以来,已累计补助农民工14236人。今年计划补助农民工3000人,其中,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取得大专或本科学历的在职农民工,以高校发放的毕业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日期为准。

根据申报补助条件规定,申报人员为企业车间主任及以下的一线职工(含劳务派遣职工),必须是本省工会会员并已在“陕西工会”平台实名认证,且与用人单位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

今年的申报补助流程,主要包括农民工线上自主申报、线上初审、线下复审、公示、逐级下拨补助资金等环节。需要注意的是,参与“求学圆梦行动”的农民工申报后应及时关注申报平台审核消息反馈,妥善保管好个人相关资料、申报平台账户信息等,勿将个人信息泄露给他人。

各级工会将遵循先报先得、兼顾公平原则,进行线上初审。待线下复审审定后,陕西省总工会将补助资金拨付至各市(区)总工会、各省级产业工会、各单列单位工会。获得补助的农民工名单需在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补助资金将直接发放到农民工个人账户。(毛浓曦)

## 福建发布工程建设领域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管理实施新办法

近日,福建省人社厅等七部门印发了《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

工资保证金是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问题的重要兜底保障措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专项用于支付为所承包工程提供劳动的农民工被拖欠的工资。2022年1月,福建省人社厅等六部门印发《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原《实施办法》实施以来,在规范工资保证金存储、使用、返还和监管工作,预防和解决欠薪问题,防止因欠薪引发突发事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完善福建省工资保证金制度,该省对原《实施办法》进行修订。修订内容主要包括:降低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原《实施办法》按工程项目施工合同额,将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定为1.5%、2%、3%三个级别。修订后《实施办法》统一将存储比例定为1.5%,进一步降低施工企业资金成本,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放宽经办保险公司指标要求。原《实施办法》规定,经办保险公司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75%、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150%。修订后《实施办法》删除了相关指标要求,进一步拓展可承揽工资保证金业务的保险公司范围,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蒋丰蔓)